# 北京昌平区示范幼儿园标准

来源：网络 作者：诗酒琴音 更新时间：2025-02-17

*第一篇：北京昌平区示范幼儿园标准北京市昌平区示范幼儿园标准一、办园条件、规模及形式(一)办园条件：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中规定的二级以上标准。(二)办园规模：6个班以上，能招收三岁以下幼儿入园，按年龄分班。各年龄班的...*

**第一篇：北京昌平区示范幼儿园标准**

北京市昌平区示范幼儿园标准

一、办园条件、规模及形式

(一)办园条件：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中规定的二级以上标准。

(二)办园规模：6个班以上，能招收三岁以下幼儿入园，按年龄分班。各年龄班的幼儿人数不超过《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中规定的班额数。

(三)办园形式：办园形式灵活多样，如早晚班、双休日班、早期教育亲子班等。面向社区散居学前儿童组织多种形式的教育活动。

二、行政管理

在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中规定的二级二类以上标准的基础上做到以下要求：

(一)办园方向

1、办园思想端正，认真贯彻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全体幼儿身心和谐发展。

2、有改革意识和不断进取的精神，在办园模式、内部管理及保教工作等方面勇于探索、改革和创新，并取得较好效果。

3、模范执行国家、市颁布的幼教政策、法规、规章。园领导应掌握国家及本市有关政策规定，明确法人责任，与全体工作人员签订履行岗位职责协议书，切实维护幼儿园（所）、教职工和广大在园儿童的切身利益，并为在园儿童身心安全与健康提供充分保障，园内没有安全隐患；近三年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二)领导班子建设

1、领导班子人员结构合理，整体素质较高，团结协作，民主管理，能够调动保教职工的积极性，并注重后备干部的培养。

2、园长应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较高的专业水平，有敬业精神，公正廉洁，以身作则，勤奋好学，勇于开拓，群众威信较高。1 园长应具有大专以上学历，业务园长应具有学前教育大专以上学历，取得岗位培训合格证，幼教实践经验丰富。

(三)保教队伍建设

1、重视教职工队伍全面建设，并形成良好园风。

2、教师队伍整体政治、业务素质好，能模范遵守《北京市幼儿园教职工职业道德规范》；具备《教师法》规定的合格学历，其中40%以上达到学前教育大专以上学历，有一定数量的教科研骨干或兼职教研员。

3、保育员保教意识较强，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培训合格证书。

4、结合本园实际，有计划的开展教师队伍培训，积极参加继续教育。

三、保教工作

在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中规定的二类以上标准的基础上做到以下要求：

(一)教育思想和原则

认真贯彻执行《幼儿园工作规程》和《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及《北京市贯彻（试行）实施细则》，树立以人为本的教育思想，重视教育理论学习，不断更新教育观念，并体现在教育实践中。

(二)教育环境的创设与利用

1、建立平等、和谐的师生关系，营造一种宽松、接纳、理解、支持的精神环境，使幼儿有安全感、愉悦感和被信任感。

2、教师能根据幼儿的年龄特点和实际发展水平、兴趣，围绕教育目标，有目的、有计划地创设教育环境，并根据每个阶段幼儿的发展需要和教育内容的要求不断更换或调整，能积极引导幼儿参与环境创设。

3、创设教育环境能够因地制宜，从实际出发，勤俭节约，充分利用现有条件和资源，突出自身特点。

(三)一日生活的组织与安排

1、保教人员能正确贯彻幼儿园教育工作的各项原则。

2、以游戏为基本活动，根据幼儿的兴趣、需要组织一日生活，内容丰富有趣，和谐有序，适宜幼儿的发展水平。

3、保教人员注意观察幼儿，并能根据幼儿的不同水平给予适宜的指导，能抓住有效时机进行随机教育。

四、与家庭、社区的合作

1、根据家长及社区的实际需要，制定并实施为家长、社区服务的措施，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家长满意率在90%以上。

2、重视家园合作教育，并将其纳入到整体教育工作中。建立与家长联系制度，并取得合作教育的实际效果。

3、能够有效地利用社区教育资源，开展教育活动。能够主动为社区居民提供科学育儿等方面的指导、咨询服务，为社区内散居儿童提供受教育的机会。

五、示范作用的发挥

(一)出色地做好各项保教工作，定期对本区幼儿园开放，接待外区县幼儿园的观摩。能与1至2所农村园或基础薄弱园开展“手拉手”活动，并取得较好的效果。

(二)结合本园的实际，有目的、有计划地开展教育改革和教科研工作，能够承担区及有关部门教育科研课题或教改试点任务，并能通过教改科研活动有效地促进保教质量和教师业务水平的提高。有一定数量的论文在区级以上教科研成果评审中获奖。

(三)园内有专人负责社区学前教育工作。能定期向社区内散居学前儿童开放，面向社区开展科学育儿家教咨询活动，为其他幼儿园开展社区学前教育活动做出榜样。

(四)能接待幼教师资培训部门的实习、见习观摩任务，能承担为区内其他园所代培师资的任务。

**第二篇：北京示范幼儿园标准修订**

北京市示范幼儿园标准（修订）

一、办园规模

6个班以上，能招收三岁以下幼儿。按年龄分班，各年龄班的幼儿人数不超过《幼儿园工作规程》中规定的班额数，即小班25人，中班30人，大班35人，混合班30人，三岁以下班15人。

二、办园条件必须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中规定的一级标准，并在以下各项达到较高标准。

（一）场地宽敞，有必备的房舍。占地面积生均15-17平方米；绿化面积生均2.5平方米；户外活动场地面积生均5平方米(含分班场地生均2.5平方米)；每班有宽敞、明亮、洁净的活动室，面积不小于45平方米(与睡眠室合用的应不小于90平方米)；寄宿制幼儿园应有独立寝室、隔离室和浴室，浴室面积不小于20平方米；根据教学需要有一定数量的专用活动室、家长阅览或等候室，并能有效利用。

（二）设施先进，能体现学前教育的发展水平。从本园教改和促进儿童发展的实际出发改善办园条件，提高经费与设备的使用效益；运用网站、摄影、投影等现代信息设备与技术为教师观察、记录研究幼儿一日生活服务，提高管理和教育工作的实效性；加强安全三维防护体系建设，做到监控、报警、对讲系统畅通，保障幼儿园安全。

（三）各类人员配备，符合《北京市幼儿园、托儿所办园 1 所条件标准（试行）》要求。园长（含业务园长）应具有五年以上幼教工作经验，取得学前教育大专以上学历或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取得岗位培训合格证书，并具有小学高级职称；教师均取得资格证书，并有80%以上的教师达到大学专科以上学历（在读教师不在统计之内）；保育员须经本市相关专业培训机构进行专业培训考核，并获得合格证书；保健医应具有中等医学专业以上学历，并取得市卫生行政部门的资格认可；幼儿园其他工作人员及临时聘用人员条件均要符合国家和本市的法律法规要求。

三、保教工作质量标准与示范作用

各项工作在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规定的一级一类标准的基础上做到以下要求：

（一）模范执行国家及本市有关学前教育的政策和法规，发挥依法办学的表率作用。园领导应掌握国家及本市有关政策规定，明确法人责任，与全体工作人员签订履行岗位职责协议书，切实维护幼儿园（所）、教职工和广大在园儿童的切身利益，并为在园儿童身心安全与健康提供充分保障，园内没有安全隐患；近三年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二）有正确的办园思想和科学、高效的管理措施。园领导有明确的管理思路和策略，办园规划和目标明确，能够体现园所发展的前瞻性；能将幼儿园的基础建设与办园特色相结合，阶段实施计划切实可行；在办园模式、内部管理及保教工 2 作等方面勇于探索和创新，能体现管理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和专业化，管理效益和教育效益显著。

（三）高度重视教职工队伍建设，有效发挥师资队伍培养的基地作用。幼儿园人才培养目标明确，在教师培养、使用、输送、引进等方面有计划，有措施，实施效果好，形成各类人员梯队建设的发展格局；拥有一支适应时代发展、乐于接受先进教育理念、注重提高自身素质、师德高尚、积极肯干、善于反思的研究型教职工队伍，园内至少有2名以上在市、区有一定影响的骨干教师；能运用多种途径和方法对本地区的教师进行指导，每年有计划地深入到挂钩幼儿园进行具体指导，帮助教师尽快成长。

（四）认真执行国家和本市的课程要求，充分发挥保教示范作用。认真贯彻保育与教育相结合和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的原则，注重良好教育环境的创设与利用；积极探索幼儿主动探究学习和个性获得充分发展的途径和方法，出色地做好各项保教工作，为幼儿提供高质量的教育；至少与1所远郊区幼儿园建立“手拉手”的联系，每学年能利用2个月时间接纳一所郊区幼儿园的园长或教师来园挂职锻炼，帮助和带动其提高质量，并取得明显效果。

（五）认真致力于教科研工作，成为本地区教育研究的实验基地。能够结合当前教改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教师在教育教学活动中的困惑，确立本园研究课题，有计划地进行研究 3 与实践；在做好园级课题的基础上，积极承担市、区两级课题，通过教科研活动切实解决本园教育工作实际问题，有效地推进保教质量和教师业务水平的提高；近三年来的研究成果在本区乃至全市有一定影响，并有推广和使用价值。

（六）努力建构开放式的学前教育体系，成为社区学前教育基地。重视家园合作教育，积极探索共同教育、共同办园的方法和途径，建立幼儿成长档案，科学指导家庭教育，并为家长提供优质的服务；能有效利用家长及社区中的教育资源为本园的教育教学服务；能充分发挥自身优势 主动参与社区文化建设，通过板报、网络等形式为社区居民提供儿童早期教育咨询、科学育儿指导等服务，每学期不得少于5次；建立0—6岁社区散居儿童活动登记制度，利用多种形式为他们提供受教育的机会，使社区散居儿童受教育率达90%以上； 团结、带动所在社区（办事处或乡、镇）的托幼园所，共同开展社区早期教育活动。

**第三篇：北京市示范幼儿园标准**

北京市示范幼儿园标准

一、办园条件、规模及形式

（一）办园条件：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试行)中规定的一级标准。

（二）办园规模：6个班以上，并设有大、中、小三个年龄班。能招收三岁以下幼儿。各年龄班的幼儿人数不超过《幼儿园工作规程》中规定的班额数,即小班25人，中班30人，大班35人，混合班30人。三岁以下班随年龄递减。

（三）办园形式：办园形式灵活多样，有面向社区散居学前儿童的多种形式的教育组织，如双休日班、亲子俱乐部、游戏小组等。

二、行政管理

在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试行）中规定的一级一类标准的基础上做到以下要求：

（一）办园方向

1． 办园思想端正，认真贯彻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全体幼儿身心和谐发展。能为家长提供便利条件，有具体服务措施。

2． 有改革意识和不断进取的精神，在办园模式、内部管理及保教工作等方面勇于探索、改革和创新，并取得较好效果。

3． 认真贯彻国家、市颁布的幼教政策、法规、规章，模范执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规定及要求。

（二）领导班子建设

1． 领导班子人员结构合理，整体素质较高，能够团结协作，实行民主管理，能够调动保教职工的积极性，并注意后备干部的培养。

2． 园长应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较高的专业水平，有敬业精神，公正廉洁，以身作则，勤奋好学，勇于开拓，群众威信较高。园长（含业务园长）应具有学前教育大专以上学历，取得岗位培训合格证书，具有小学高级教师职称，幼教实践经验丰富。

（三）保教队伍建设

1． 重视教职工队伍全面建设，并已形成团结、进取、善学、创新的良好园风。

2． 教师队伍整体政治、业务素质好，能模范遵守《北京市幼儿园教职工职业道德规范》，受到幼儿的喜爱和家长的欢迎。全体教师具备《教师法》规定的合格学历，其中50% 以上达到学前教育大专以上学历，有一定数量的教科研骨干和兼职教研员。

3． 保育员能积极配合教师开展保教工作，保教意识较强，并能在日常生活中对幼儿进行随机教育。全体保育员经过专业培训，并获得培训合格证书，有一定数量的具有高级技术等级的保育员。

三、保教工作

在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试行）中规定的一类标准的基础上做到以下要求：

（一）教育思想

1．重视教育理论学习，认真贯彻执行《幼儿园工作程》和《北京市幼儿园

教育指导纲要》，不断更新教育观念，并体现在教育实践中。

2．保教人员尊重幼儿的人格尊严和合法权利，热爱幼儿，能够贯彻积极鼓励、启发诱导的正面教育。

（二）师生关系

1． 建立平等、和谐的师生关系，营造一种宽松、接纳、理解、支持的精神环境，使幼儿有安全感、愉悦感和被信任感。

2． 教师能够积极鼓励、支持幼儿参与各项活动，使幼儿在活动中得到主动发展。

（三）教育环境的创设与利用

1． 教师能根据幼儿年龄特点和实际发展水平、兴趣，围绕教育目标，有目的、有计划地创设教育环境，并根据每个阶段幼儿的发展需要和教育内容的要求不断更换或调整，能积极引导幼儿参与环境创设。

2． 创设教育环境能够因地制宜，从实际出发，勤俭节约，充分利用现有条件和资源，突出自身特点。

（四）一日生活的组织与安排

1．保教人员能正确贯彻幼儿园教育工作的各项原则。

2．能以游戏为基本活动，根据幼儿的兴趣、需要组织一日生活，内容丰富有趣、和谐有序，适宜幼儿的发展水平。

3． 保教人员注意观察幼儿，并能根据幼儿的不同水平给予适宜的指导，能抓住有效时机进行随机教育。

四、与家庭、设区的合作

1． 根据家长及社区的实际需要，制定并实施为家长、社区服务的措施，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家长满意率在90%以上。

2． 重视家园合作教育，并将其纳入到整体教育工作中。建立了与家长联系制度，并取得合作教育的实际效果。

3． 能够有效地利用社区教育资源，开展教育活动。能够主动参与社区文化建设，威慑区居民提供科学育儿等方面的指导、咨询服务，能够向社区内散居儿童提供受教育的机会。

五、示范作用的发挥

（一）保教工作示范基地

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试行）中规定的一类标准和本标准第三条要求。能出色地做好各项保教工作，能定期对本区县或全市幼儿园开放。能与1至2所农村园或基础薄弱园开展“手拉手”活动，并取得较好的效果。

（二）教改科研基地

能够结合本园实际，有目的、有计划的开展教育改革和教科研工作，能够承担市或区县及有关部门教育科研课题或教改试点任务。并能通过教改科研活动有效地促进保教质量和教师业务水平的提高。每两年内有质量较高的教改经验总结、调研报告、研究论文在市、区县级以上会议交流，或在公开发行的省级以上刊物上发表，或园内有业务专著公开发行，并产生较好的影响。

（三）社区学前教育基地

有专人负责社区学前教育工作。能定期向社区内散居学前儿童开放，面向社区开展科学育儿家教咨询活动，并能带动其他幼儿园开展社区学前教育活动。

（四）幼教人才培养基地

能接待幼教师资培训部门的实习、见习观摩任务，能承担为其他园所代培师资的任务，能为其他园所或幼教管理及教研部门输送干部或骨干教师。

本标准为(京教学前[1999]001号)附件

**第四篇：北京市示范幼儿园标准**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修订北京市示范幼儿园标准的通知

各区县教委：

为了将北京市示范幼儿园切实办成高水平、高质量的优质园，使其真正发挥示范作用，成为首都学前教育的窗口，现结合本市的实际情况对《北京市示范幼儿园标准》（京教学前[1999]001号）进行修订。修改后的《北京市示范幼儿园标准》（以下简称新《标准》）在示范园的软、硬件建设方面提出了更高标准，力求在以人为本的科学、可持续发展观上起到示范作用，并从六个方面提出了保教质量和示范作用的要求，注重强调示范园工作的实效性，代表新时期幼儿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方向。

各区县教委要将新《标准》发到辖区内市、区级示范幼儿园中，并组织幼儿园领导和教师认真学习新《标准》，依据新《标准》的要求进行自查，努力完善各项工作，积极争创北京市示范幼儿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新《标准》于2025年9月1日开始执行，凡于2025年申报北京市示范幼儿园的参评单位，将依据新《标准》进行评选。

二、依据新《标准》和市教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北京市示范幼儿园建设与管理的通知》（京教学前[2025]12号）精神，对2025年以前评定的北京市示范幼儿园进行考核管理，凡未达到新《标准》要求的，应尽快充实、调整，在2—3年内仍未达到新《标准》要求的，将取消其北京市示范幼儿园称号。

三、对2025年申报北京市示范幼儿园的参评单位，经视导评估符合原《标准》的，仍用原《标准》进行评选。

四、原《标准》于2025年8月30日废止。

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北京市示范幼儿园标准（修订）

一、办园规模

6个班以上，能招收三岁以下幼儿。按年龄分班，各年龄班的幼儿人数不超过《幼儿园工作规程》中规定的班额数，即小班25人，中班30人，大班35人，混合班30人，三岁以下班15人。

二、办园条件必须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中规定的一级标准，并在以下各项达到较高标准。

（一）场地宽敞，有必备的房舍。占地面积生均15-17平方米；绿化面积生均2.5平方米；户外活动场地面积生均5平方米(含分班场地生均2.5平方米)；每班有宽敞、明亮、洁净的活动室，面积不小于45平方米(与睡眠室合用的应不小于90平方米)；寄宿制幼儿园应有独立寝室、隔离室和浴室，浴室面积不小于20平方米；根据教学需要有一定数量的专用活动室、家长阅览或等候室，并能有效利用。

（二）设施先进，能体现学前教育的发展水平。从本园教改和促进儿童发展的实际出发改善办园条件，提高经费与设备的使用效益；运用网站、摄影、投影等现代信息设备与技术为教师观察、记录研究幼儿一日生活服务，提高管理和教育工作的实效性；加强安全三维防护体系建设，做到监控、报警、对讲系统畅

通，保障幼儿园安全。

（三）各类人员配备，符合《北京市幼儿园、托儿所办园所条件标准（试行）》要求。园长（含业务园长）应具有五年以上幼教工作经验，取得学前教育大专以上学历或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取得岗位培训合格证书，并具有小学高级职称；教师均取得资格证书，并有80%以上的教师达到大学专科以上学历（在读教师不在统计之内）；保育员须经本市相关专业培训机构进行专业培训考核，并获得合格证书；保健医应具有中等医学专业以上学历，并取得市卫生行政部门的资格认可；幼儿园其他工作人员及临时聘用人员条件均要符合国家和本市的法律法规要求。

三、保教工作质量标准与示范作用

各项工作在达到《北京市托幼园所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及细则》规定的一级一类标准的基础上做到以下要求：

（一）模范执行国家及本市有关学前教育的政策和法规，发挥依法办学的表率作用。园领导应掌握国家及本市有关政策规定，明确法人责任，与全体工作人员签订履行岗位职责协议书，切实维护幼儿园（所）、教职工和广大在园儿童的切身利益，并为在园儿童身心安全与健康提供充分保障，园内没有安全隐患；近三年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二）有正确的办园思想和科学、高效的管理措施。园领导有明确的管理思路和策略，办园规划和目标明确，能够体现园所发展的前瞻性；能将幼儿园的基础建设与办园特色相结合，阶段实施计划切实可行；在办园模式、内部管理及保教工作等方面勇于探索和创新，能体现管理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和专业化，管理效益和教育效益显著。

（三）高度重视教职工队伍建设，有效发挥师资队伍培养的基地作用。幼儿园人才培养目标明确，在教师培养、使用、输送、引进等方面有计划，有措施，实施效果好，形成各类人员梯队建设的发展格局；拥有一支适应时代发展、乐于接受先进教育理念、注重提高自身素质、师德高尚、积极肯干、善于反思的研究型教职工队伍，园内至少有2名以上在市、区有一定影响的骨干教师；能运用多种途径和方法对本地区的教师进行指导，每年有计划地深入到挂钩幼儿园进行具体指导，帮助教师尽快成长。

（四）认真执行国家和本市的课程要求，充分发挥保教示范作用。认真贯彻保育与教育相结合和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的原则，注重良好教育环境的创设与利用；积极探索幼儿主动探究学习和个性获得充分发展的途径和方法，出色地做好各项保教工作，为幼儿提供高质量的教育；至少与1所远郊区幼儿园建立“手拉手”的联系，每学年能利用2个月时间接纳一所郊区幼儿园的园长或教师来园挂职锻炼，帮助和带动其提高质量，并取得明显效果。

（五）认真致力于教科研工作，成为本地区教育研究的实验基地。能够结合当前教改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教师在教育教学活动中的困惑，确立本园研究课题，有计划地进行研究与实践；在做好园级课题的基础上，积极承担市、区两级课题，通过教科研活动切实解决本园教育工作实际问题，有效地推进保教质量和教师业务水平的提高；近三年来的研究成果在本区乃至全市有一定影响，并有推广和使用价值。

（六）努力建构开放式的学前教育体系，成为社区学前教育基地。重视家园合作教育，积极探索共同教育、共同办园的方法和途径，建立幼儿成长档案，科学指导家庭教育，并为家长提供优质的服务；能有效利用家长及社区中的教育资源为本园的教育教学服务；能充分发挥自身优势 主动参与社区文化建设，通过板报、网络等形式为社区居民提供儿童早期教育咨询、科学育儿指导等服务，每学期不得少于5次；建立0—6岁社区散居儿童活动登记制度，利用多种形式为他们提供受教育的机会，使社区散居儿童受教育率

达90%以上； 团结、带动所在社区（办事处或乡、镇）的托幼园所，共同开展社区早期教育活动。

**第五篇：河南省示范幼儿园标准**

河南省示范幼儿园标准

一,办园条件(一)环境布局

幼儿园处于安全区域内,周围无污染,危险和噪音影响;园内日照充足,场地干燥,排水通畅;环境优美,具有儿童化,教育化特点;绿化用地生均不少于2平方米,无有毒,带刺的植物.各种围护,遮拦设施安全,美观,通透.占地面积和园舍建筑面积符合国家规定的定额要求,各种建筑设施布局合理,密度适当(30%),功能区分明确合理,方便使用,管理.(二)房舍

各类用房充足,符合国家规定的建筑设计规范和卫生,安全标准.1,活动及辅助用房

每班有单独使用的活动室,寝室,卫生间,衣帽贮藏室(全日制幼儿园可寝教合一).(1)活动室明亮,洁净,干燥,通风,使用面积不小于54平方米,净高不低于2.8米,活动室与寝室合一的,使用面积不小于90平方米.采光系数(窗地面积比)不小于l/5,单侧采光的活动室,其进深不超过6.6米.楼上活动室应设有室外活动露台或阳台.活动室内布置优美,富有儿童情趣和教育性,有符合幼儿年龄特点和卫生要求的桌椅,设有玩具架,自然角和图书角等.(2)寝室通风干燥,使用面积不小于54平方米,一人一床,间距合理整齐,被褥等用品干净卫生.室内环境整洁优雅,有儿童衣帽柜.(3)卫生间清洁卫生,使用面积不小于15平方米,有直接的自然通风.内设适合幼儿年龄特点的大小便槽(器)和盥洗池等,厕所和盥洗间应分隔,盥洗间应有幼儿洗手处(水龙头)不少于6个,茶杯箱,毛巾架,镜子,梳子袋.厕所便池不少于6个,其间有1.2米高的架空隔板.(4)衣帽,教具贮藏室使用面积不小于9平方米,室内衣帽,教玩具(中型)等物摆放整齐有序.(5)音体活动室全园一个,使用面积不小于120平方米,10个班以上的幼儿园应不小于150平方米,室内净高不低于3.6米,内有常用的音体活动设备.(6)开设有体育,游戏,科学发现室等专用活动室.2,办公及辅助用房

包括办公室,会议室,教具制作兼陈列室,医务保健室,值班室,传达室,隔离室,晨检室,贮藏室,教工厕所等.(1)办公室,包括园长室,总务室,教师办公室和保育员休息更衣室等.教师办公室人均使用面积不小于3平方米.保育员休息更衣室人均使用面积不小于2平方米.(2)保健室全园一间.符合卫生部和原国家教委颁布的《保健室设备标准》(见附件),使用面积不小于15平方米.(3)幼儿隔离室使用面积不小于15平方米,设有上下水设施和独立的厕所.(4)晨检接待室,全园设一间,使用面积15平方米以上,供医务人员每天早晨对入园幼儿进行健康检查及家长与教师会见之用.(5)值班室使用面积不小于12平方米.(全日制幼儿园可不设).(6)贮藏室使用面积不小于36平方米,室内体音器具,总务用品及其它物什分类摆放整齐,保管妥善.(7)传达室(兼收发室)使用面积不小于10平方米.(8)教工厕所,使用面积不小于12平方米,符合卫生标准.3,生活用房

包括厨房,开水消毒间,炊事员更衣室,洗衣房等.(因各园使用燃料及消毒方法等不同可酌情设置)(1)厨房,包括主副食加工间,配餐间,主副食库和烧火间,主副食加工间及配餐间合计使用面积应达54—67平方米,主副食库应达15——30平方米,烧火间达8——10平方米.各种常用炊具齐全,配有冰柜,面条机等大型机械设备.(2)开水消毒间使用面积不小于12平方米,用于烧开水及餐具,毛巾,茶具等物消毒.消毒设备齐全,消毒方法科学先进.(3)炊事员更衣室使用面积不小于13平方米.(4)洗衣房使用面积不小于15平方米.(三)室外活动场地

室外活动场地宽敞,平坦,安全.包括分班活动场地和共用活动场地两部分.分班活动场地生均不小于2平方米.共用活动场地生均不小于2平方米,设有大型活动器械,砂坑以及30米长的直跑道等.并设有动物饲养角和种植园地.(四)教玩具

达到原国家教委九二年印发的《幼儿园教玩具配备目录》(见附件)规定的一类(包括自制玩教具)标准,有一定的现代化电教设备.班班有风琴(或钢琴),录音机,各种教具(挂图,实物标本等)齐全.大中型活动器械班均不少于3件,小型活动器械班均不少于5种,室内小型玩教具幼儿人均不少于6件,并有较多的自制玩教具和物质材料.各种玩具摆放合理,安全,卫生,美观,适用,便于幼儿使用.(五)图书资料

有教工图书资料室和幼儿图书室.教工图书资料室有种类多,数量足的幼教专业书刊,平均教职工人均不少于20册,教材,图片,录音带,幻灯片等教学资料齐全.幼儿图书室有足量的幼儿画册,人均不少于5册.图书管理妥善规范,能按类标号,借阅制度健全.(六)设置电话,电铃.二,领导和管理

(一)办园指导思想端正明确

各类工作人员能够明确幼儿园的性质和双重任务.在各项工作中全面贯彻执行国家,省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有关幼儿教育的方针和有关政策规定,做到保教并重,教养结合,并能够以保教工作为中心安排工作.改革意识强,有改革措施,效果较好.(二)领导班子应达到四化标准(革命化,知识化,专业化,年轻化),分工明确,作风民主,干群关系好.领导组织机构健全,成员结构合理,能够团结协作,领导职能作用发挥好.并能发挥各个管理组织机构的职能,能调动全园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实行层次管理,做到管理渠道畅通,工作有序,效率高.其他领导成员能够自觉协助园长工作,能够胜任所担负的工作.对分管的工作认真负责.(三)管理科学化,规范化,重视园风建设,形成良好的园风和职业道德.管理能够遵循管理原则,管理目标明确具体,管理过程优化.有符合上级要求和本园实际的远期,中期和近期发展规划,并能够将其分解落实到,学期规划中,被全园工作人员了解.(四)规章制度健全

实行各类工作人员岗位责任制,岗位职责明确,能够被工作人员掌握并能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健全,内容全面具体,制度合法合理.做到统一印刷,人手一册,重要的规章制度装裱上墙.有具体的考评奖惩措施.(五)保教队伍建设

1,按照国家规定编制标准配齐各类工作人员.全日制幼儿园教职工与幼儿的比例为l:6—1:7,寄宿制幼儿园为l:4一l:5.十班以上的可增设副园长2人.专任教师每班为2—2.5人.保育员每班为1一1.2人(寄宿制幼儿园为2—2.2人).炊事员每日三餐一点的幼儿园40—45名幼儿配1人,少于三餐一点或机械化程度高的可以酌减.医务保健人员六班以上的2人,寄宿制幼儿园可酌情增加.2,各类工作人员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任职资格标准.合格率应达98%以上.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工作自觉性高.(1)园长(含副园长)应具有幼儿师范学校(包括职业学校幼儿教育专业)毕业程度,有一定组织管理能力和实际工作经验.懂业务,善管理,团结群众,作风民主,有开拓进取精神.(2)教师应具有幼儿师范学校(包括职业学校幼儿教育专业)毕业程度或取得幼儿园教师专业合格证书.能圆满完成所承担的保教工作任务.(3)保育员应具有初中毕业以上文化程度,有劳动部门颁发的资格证书.能与教师积极配合,圆满完成保育和教育任务.(4)医务人员应当具有医学院校或卫生学校毕业程度,保健员具有高中毕业以上程度,受过幼儿保健职业培训.能够出色地完成幼儿园的卫生保健工作任务.(5)炊事,后勤人员,炊事员100%有健康合格证,并有一定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受过专业培训.锅炉工有劳动局颁发的合格证.(6)各类工作人员热爱幼儿教育事业,爱护幼儿,克尽职守,具有较高的业务能力和良好的职业道德,无传染病患者,生理缺陷人员.工作期间使用普通话,保教人员普通话应达到国家规定的二级甲等以上标准.3,重视全体人员素质的提高,有培训计划,措施具体,成效显著.能坚持开展教研和科研活动,有组织,有制度,有计划,有成效,在幼教改革方面成绩突出.(六)档案资料管理标准化

各级有关文件,幼儿园计划总结,园内大事记,保教资料,教师业务档案等资料齐全,能分类装订归档,有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装具,并有专人管理,能较好地发挥其作用.(七)财务,财产管理制度化

有固定的经费来源,公用经费有保障,没拖欠职工工资现象.严格遵守各项财务制度,账目清楚,手续齐全.有预算决算,收支合理.各类款项细目明确,能合理开辟财源,按规定收费,保证各项经费入能敷出,做到勤俭节约.能定期向园职工大会公布账目.各种财产管理有专人负责,建有财产登记账目表,保管妥善.(八)按国家规定招生编班,规模稳定.小班不超过25人,中班不超过30人,大班不超过35人.(九)家庭及社区工作

1,能有目的,有计划地采取多种形式和方法,主动与幼儿家庭配合,并取得配合教育的实际效果.2,家长工作组织健全,幼儿园办有家长学校,定期向家长宣传科学保育和教育幼儿的知识.成立家长委员会并参与幼儿园有关管理.3,建有家园联系制度,定期召开家长会,实行家长开放日,接待家长的来访和咨询,吸取家长对幼儿园教育与管理的意见和建议.4,办有家长专栏,向家长介绍育儿知识,解答家长提问,介绍家教经验.定期公布伙食收支,营养计算,儿童体检等情况.每班建有家园联系薄.5,密切同社区的联系与合作,支持社区开展有益的文化教育活动,争取社区的支持,充分利用社区教育资源.三,教育工作

(一)园领导和全体保教人员具有正确的儿童观,教育观,课程观,评价观,坚持对幼儿进行体,智,德,美全面和谐发展的教育,面向全体幼儿,因材施教,使每一个幼儿得到全面,健康,和谐,主动地发展.能较好地完成双重任务,实现培养目标.(二)有切合本园实际的全园和各年龄班教育目标,科学,全面,合理,可行可检.有完备的学年,学期保教工作计划,教学进度,检查记录及和年终总结,教师有课时计划和教育笔记,编写认真,内容具体.每班有学期保教工作计划,有月重点,周安排和日计划.能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形式组织教学,积极创造条件开展各种游戏活动,注重幼儿实践活动和良好习惯的培养,充分发挥幼儿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保证幼儿愉快的,有益的自由活动.(三)能因地制宜创设与教育目标,教育内容相适应的良好教育环境,为幼儿提供充分活动的机会与条件,幼儿能积极参与.(四)建立了合理的保教工作管理常规并严格执行.幼儿园一日生活安排科学合理,各项活动内容丰富,有趣,和谐有序,切合幼儿实际水平,做到动静交替,手脑并用,室内,室外结合(户外活动每日不少于2—3小时),集体活动与分组活动相结合,各活动环节过渡自然,衔接紧凑,注意保教结合.幼儿基本无等待时间.严格执行作息制度.(五)教师能够正确贯彻幼儿园教育工作的各项原则,教育技能技巧熟练,教育方法正确,能综合运用多种教育手段组织教育活动,教学语言规范,有教学笔记,并能合理运用现代教育手段进行教学,无体罚和变相体罚幼儿现象.(六)建立有效的教科研制度,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题研究活动;大部分教师有教科研专题,取得显著效果.(七)园领导能够经常深入实际检查指导工作,不断促进工作质量和教职工业务素质的提高.园长能定期观察教育活动,有记录,有分析,评价.(八)幼儿园能在全省起示范带头作用,能认真完成上级教育行政部门下达的培训,教研,科研等任务,定期组织示范性,研究性观摩活动,指导当地各类幼儿园,学前班提高保教质量.(九)整体教育效果好,幼儿基本能够达到《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规定的各项教育目标,合格率达100%以上.四,卫生保健

(一)重视幼儿生理和心理卫生保健工作,严格执行卫生部门颁发的《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制度》,卫生部和原国家教委联合颁发的《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办法》(见附件)和其他有关卫生保健制度.各项保健制度健全,明确落实,措施具体,制度严明,有定期检查和总结.(二)各种卫生保健登记,统计资料齐全(包括出勤登记表,幼儿体检表,传染病登记表,疾病登记表,晨间检查记录表,缺点矫治记录表,膳食调查记录表,体格锻炼观察表,意外事故登记表等).各项登记文字清楚,数据准确.各项统计概念清楚,方法科学,数据准确.(三)有科学合理的营养食谱,并能严格执行.定期(每月一次)计算幼儿的进食量和营养素摄取量,并向家长公布,保证幼儿必需的营养量.厨房严格执行集体食堂卫生要求,无鼠无蝇,用具做到生熟分开.食具,幼儿餐具,用具定期消毒.工作人员与幼儿伙食分开,保证儿童营养不被侵占.积极做好幼儿进餐护理工作.(四)认真搞好卫生消毒,计划免疫和疾病防治工作.严格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按时完成各种预防接种,建有教职工和幼儿健康档案,建卡率达100%.定时对教职工和幼儿进行体检,幼儿定期体检率达98%以上,缺点矫治率达100%.工作人员上岗前体检合格率100%.(五)认真做好经常性的疾病防治工作,积极采取措施降低发病率.幼儿身高,体重,血色素等健康,体格发展指标达标率应在90%以上,传染病发病率低(年发病率不超过全园儿童的10%),控制继发措施得力,继发少.(六)幼儿园能够保证幼儿饮水,做到一人一杯一巾,夏季和冬季有防暑,防冻措施.能够充分利用阳光,空气,水等自然因素有计划地对幼儿进行体格锻炼.每日保证l小时户外体育活动.(七)重视对幼儿心理卫生的保健工作,幼儿心理健康.对有心理障碍的幼儿有纠正计划和措施,个案记录详细,效果明显.经常对儿童进行健康教育,学习自我保健的技能,培养良好的生活卫生习惯.(八)重视安全教育,有各种安全防护措施,制度健全,措施具体.近三年内无致死,触电,失火,走失等严重安全和卫生事故,无皮肤缝合,骨折,大面积烫伤,食物中毒,药物中毒等责任事故,当年无较大意外事故.(九)教职工和幼儿个人卫生合乎要求,室内外环境卫生保持好.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